

益阳市大通湖区财政局文件

大财〔2025〕49号

益阳市大通湖区财政局 2025年大通湖区区级财政衔接资金 分配方案

根据上级衔接资金项目规划要求以及我区2025年度财政衔接资金规模和乡村振兴需求，现将我区2025年度区级衔接资金分配如下：

一、资金来源与总额

区级财政衔接资金988.292万元。

二、资金计划安排

- 1.北洲子镇农业基础设施建设资金40万元；
- 2.蟹苗培育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42万元；
- 3.汉创上下堤道路建设项目8.68万元；



4.临湖 1000 米精养鱼池转型项目 440.312 万元;

5.农村人居环境资金 162.3 万元;

6.农村人居环境资金 295 万元。

三、资金管理

各相关部门要严格按照《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管好、用好专项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做好资金绩效管理等工作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对发现挤占、截留、挪用专项资金的，将严格按照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进行处罚或移送相关部门处理。



益阳市大通湖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5年9月22日印

